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C GROUP INC.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80)

北京兆信股東所持北京兆信部分股份被凍結的更新公佈

茲提述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先前公佈」)。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先前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先前公佈所述，本公司及北京兆信已接獲有關北京慧聰再創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再創」)等所持北京兆信股份被凍結的通知。根據從法院獲取的案件文件，北京再創被列為一宗合約糾紛案件的被告。索償人正尋求(其中包括)北京再創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之股份認購協議，購回索償人的北京兆信股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之公佈中已載列有關該股份認購協議及購回請求的資料。

索償人所申索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26.7百萬元(包括聲稱的回購價格、違約損害賠償及開支)。該訴訟目前尚處於初步階段。本集團將就該案件作出回應並採取適當行動。

根據本公司目前掌握的資料及與其顧問的討論，本公司初步評估，該凍結令並未對本集團對北京兆信的控制權產生重大影響。北京兆信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兆信的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28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78百萬元及人民幣95百萬元(分別相當於本公司於相應日期／相應期間合併資產總額、收入及毛利的約15.4%、1.6%及23.4%)；若訴訟裁決對北京再創不利，相關款項將由本集團資源支付，不視為會造成不可預見的不利影響。假設本集團最終被裁決須支付案件文件所載索償人的申索金額，則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當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總額約45%)、合併其他金融負債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合併權益將減少。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期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納入該等撥備。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軍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劉軍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張永紅先生(執行董事)

郭凡生先生(非執行董事)

林德緯先生(非執行董事)

邢景峰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祁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若干數字已進行四捨五入調整。

本公佈載有反映本公司對未來的信念、計劃或期望的前瞻性陳述。此等陳述基於多項假設及估計以及預測作出，因此存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實際結果可能有所不同。此等陳述的內容不得亦不應被視為任何保證、陳述或擔保而加以依賴。本公司及其人員概不就更新此等陳述或在未來事件或發展中依循此等陳述行事承擔任何責任。